# 初二（4）班千分制考核制度（试行稿）

# 为加强班级学生管理，充分调动全班同学的学习积极性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。根据我校《班级百分制常规管理考核方案》制定本班量化考核方案。

**总则：**

1. 每位同学初始积分100分，获得奖励加分，违反纪律扣分。
2. 积分每周五小结（发班级群公示），周一班会课总结，每月评选优秀小组。
3. 个人的总积分将作为各种评优、评先、选拔团员和德育考核的主要依据 。
4. 本量化考核包括：出勤、卫生、纪律、学习、作业等。

**细则：**

1. **出勤**

早晨7:20分需上交作业完毕，且坐在座位上大声晨读。朗读声音宏亮，坐姿端正，加10分；如态度不端正，值日班长提醒不改正，扣10分/次，早读迟到扣10分。

1. **卫生 （负责人：劳动委员、劳动小组长）**

1、根据值日表，每人保质保量完成当日的打扫任务。当日卫生检查无扣分，则当日劳动组员每人加10分。若被扣分，则被扣分的项目负责人扣10分，且立马打扫干净。若经劳动委员和劳动小组长提醒后，仍不改正，实属态度问题，扣10分。

2、劳动委员（徐雅男）于7:15检查卫生完毕，劳动委员（许馨予）于6:25组织及检查卫生。两位劳委需在黑板公示每日打扫卫生情况。

3、本周卫生分数最高，劳动委额外再加10分。

1. **课堂（负责人：值日班长和课代表）**
2. 上课迟到扣10分。
3. 课堂表现良好，老师表扬全班，每人加10分。
4. 课堂积极举手回答问题，回答三个加10分（30分封顶）
5. 以下行为，扣10分/次：①课前预备铃响，还没做好准备工作，②上课无故大声喧闹，讲话、传纸条、交头接耳等与课堂无关的行为。③无故调换座位者。④午休（13:00-13:30）时间，人人午休，不允许写作业或者看书。（既是为下午的课堂准备好精力，同时也为给他人也创造良好的休息环境）。
6. 以下行为，扣20分：①无故顶撞教师，扰乱课堂纪律。②自习课下座位，聊天，传纸条。③大型集会、年级会等违反纪律。
7. **作业（负责人：值日班长和课代表）**

1、作业需认真按时完成。老师表扬加10分，得星等同于表扬。作业未按时上交扣5分，经科代表提醒仍然不交或者没写扣10分，并向任课老师和班主任说明情况，及时补全。

2、抄作业被发现，被抄作业者扣10分，抄作业者扣20分

3、默写、午练及考试作弊者，扣20。

**五、两操（体育委员、文娱委员和值日班长）**

1、上、下午课间操均满勤加10分。

2、课间操期间被点名表扬加10分。

3、无故缺席课间操，没请假者扣10分（需向体委和班主任请假）

4、校运动会及校阳光小课间加分细则：获奖者按名次计分：所有参与者加10分，获奖的加20分。

5、校运动会出场式参与者加10分，出场式获得好评及奖状，每人加10分。

6、本周体育课间操分数最高，体育委加10分。

**六、眼保健操和红领巾 （负责人：值日班长）**

1、眼操睁眼或者没做眼操导致班级被扣分者扣10分

2、未佩戴红领巾者值日班长提醒一次，若仍然没戴，给班级扣分者扣10分。（值日班长每日早晨检查时，需向全班公示红领巾检查情况。）

**七、板报（负责人：宣传委、美术课代表）**

宣传委及板报小组成员，每完成一次板报加10分；作品被板报选用加10分。配合宣传委和美术课代表参与板报制作，或者提供建议并被采纳者加10分。如果板报获得一等奖，额外再加10分，宣传委列好加分明细，班主任确认。

**八、考试（班长、学习委员）**

1、考试按推进率得分，推进1位加3分，依次类推。（以有规模的考试为标准）。

2、年级前40名：获得年级第一加50分，第2名-第10名加40分，第11—第20名加30分，第21—第40名加20分。

3、考试最后总分即加分分值。（如总分270，加270分）

4、午练如果有老师批改，分数即为加分分值。

**九、其他补充（考核：班长、副班长、宣传委、文艺委、体委）**

1、好人好事，按情节加分，最低5分，最高50分。

2、积极参与各项活动，如主题班会、校运会、校文艺活动等，按参与程度加分，最低10分，最高30分。

3、参加校内外比赛：一等奖40分，二等奖30分，三等奖20分，四---六等奖15分。

3、对班级有特殊贡献奖的个人，予以加分5分——100分。

4、说话用于文明有礼，说脏话、社会性话语等，扣20分，情节严重者请家长配合教育并给与相应处分;下课聚集喧哗、乱传八卦扣20分。

5、带零食者扣10分，并给每个同学一份食品。

**十、班委考核**

1、班委履行职责和义务，并且有成效（以每周日常常规考核表分数为基准），总分排名年级前三名，每位班委加10分/周，反之，班委怠工，内部不团结，使得常规分排名在年级后三名， 具体项负责人则扣10分/周。（得分和扣分以下一周公布的分数为标准）。

2、值日班长和值日班委不履行职责和义务的，班委对学生犯错有包庇行为的，扣10分。